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9月15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俊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俊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刘俊彦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俊彦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将没有会计专业人士，辞职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孝念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李孝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提请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019年10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孝念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李孝念先生正式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孝念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8日